

# 威海海洋职业学院文件

威海职院字〔2017〕23号

## 关于开展2017年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有关问题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促进我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开展，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综合素质，根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荣成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荣人社发〔2014〕44号）有关要求，我院作为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之一，对全市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继续教育培训服务。现就2017年有关培训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内容

2017年公需科目培训设置《专业技术人员精神文明建设》和《专业技术人员创新与发展》2门课程，每科50学时，计10学分，专业技术人员可自选一科参加培训学习。

专业课培训由学员根据个人实际自主选择确定。

## 二、学习与考核方式

2017 年继续教育培训统一采用网络在线培训方式。学员报名缴费后参加网上培训,根据网络学习操作流程参加学习和考核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习任务,经考试合格后,自行打印结业证书,由单位或个人到威海海洋职业学院思政基础部(明哲楼)审核盖章,并进行登记备案。学员凭结业证书进行学分登记、验证。

## 三、报名方式

专业技术人员可自愿参加培训报名,实行单位集中报名和个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,通过荣成专技平台网站(网址:<http://120.27.4.216/>)进行用户注册报名。报名截止日期为 9 月 25 日。

## 四、培训费用

2017 年继续教育培训按每学时 3 元收费,公需科目每人每科收取培训费 150 元,专业课按实际培训学时数收费,实行网上缴费。

联系人:王老师 电话: 0631—7697656 13255672280

电子邮箱: [119911608@qq.com](mailto:119911608@qq.com)

威海海洋职业学院

2017 年 9 月 12 日

---

威海海洋职业学院

2017 年 9 月 12 日印发